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思科技”、“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科思科技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科思科技签署保荐协议，该协议已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已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科思科技业务情况，对科思科技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0 年度科思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0 年度科思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科思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科思科技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科思科技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科思科技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科思科技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科思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0年度，科思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年度，科思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0 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本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0 年度，科思科技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 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2020 年度，科思科技不存在前述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军工电子信息行业是以微电子技术为基础、以军用计算机为核心、融合了多学科、多领域的新技术在内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主要产品为定制化程度较高的军用产品，保持竞争优势需要公司不断提升技术先进性、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以跟上国防军事装备更新换代的步伐。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新产品研发能否成功将直接影响产品竞争力和公司的市场地位。

若公司未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重大研发项目未能如期取得突破、前期的研发投入无法实现相应效益，以及新产品未能获得中标或入选或未能通过鉴定、研发产品所配套的系统未能通过鉴定或者自主研发产品未能成功，则可能导致公司逐步失去竞争优势，导致公司新产品无法实现批量销售，前期投入的研发费用可能无法收回，对公司未来业绩的持续增长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核心竞争力。

2、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为研发型企业，对技术人员的依赖程度较高，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与研发能力是公司保持技术优势、研发优势和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的技术人员加入。

未来如果公司的薪酬等激励措施缺乏竞争力、或者受到其他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技术人员流失，或者无法继续吸引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将对公司技术水平的提升和新产品的研发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和盈利能力。

3、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为技术密集型企业，核心技术的保密对公司的发展尤为重要；公司是保密单位，非常重视技术保密，并建立了严格的保密管理工作制度和保密管理体系。自成立以来，公司未出现核心技术泄密的重大事件。

若未来公司因技术保护措施不力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密，将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的竞争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单一产品依赖的风险

公司指挥控制信息处理设备类产品销售收入为 55,628.8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6.22%，以全加固指挥控制信息处理设备和便携式全加固指挥控制信息处理设备两个型号的统型产品为主。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全加固***指挥控制信息处理、高性能图形工作站、**测绘车加固信息处理设备以及无人机地面站多单元信息处理设备等产品也在陆续贡献收入。

公司软件雷达信息处理设备开始持续发力，其他信息处理终端保持一定增长，便携式无线指挥终端和火控系统也取得一定进展。以上将有助于公司收入结构的优化，单一产品依赖的风险将逐步降低。

2、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部队、军工研究院所以及军工企业。2020 年，公司向向前五大客户（合并口径，均为大型军工集团和军队所属单位）的销售收入为 60,020.5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3.02%，占比较高，如果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变化，将有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产品销售的季节性风险

公司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即第四季度较为集中,主要因为公司主要客户为国有军工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国有军工企业及部队,最终客户主要为军队,而军队客户对于采购决策及管理流程有着较为严格的计划性,通常情况下交付验收工作多集中于第四季度。如果公司产品交付验收工作出现延迟,将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出现较大波动。同时,由于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的发生,而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因此,导致公司各季度收入和盈利情况差异较大,产品销售存在季节性风险。

4、丧失主要经营资质的风险

根据相关规定,从事军品生产的企业需要获得法律法规规定所必须的经营资质。公司是专业从事军用电子信息装备及相关模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具备开展上述业务所必备的各类经营资质。若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

发生重大事件泄密、产品质量不过关等事项，均可能导致公司丧失军工业务资质，进而严重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三）行业风险

作为军用电子信息装备的供应商，公司所处行业与国防工业的发展状况具有较强的联动性，与军方需求成正相关关系，军用电子信息装备需求的变化，将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如果未来军工行业宏观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军队信息化建设规划发生重大不利调整，可能对公司经营稳定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宏观环境风险

重大疫情爆发会对公司的业绩造成冲击。受防疫管控措施的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在短期内相比正常情况有所延后。截至目前，疫情对公司的采购、研发、生产和销售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如果未来疫情持续或影响范围进一步扩大，可能会对宏观经济的正常运行以及各行各业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虽然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国内大型军工集团及其下属单位，主要受国防信息化体系建设进度影响，但正常经济活动的重大不利变化仍可能对国防信息化体系建设的推进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正常采购、研发、生产及销售将不可避免遭受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54,927,636.68	674,378,348.98	-2.88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77,060,767.46	217,967,636.92	-1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166,615,605.96	215,695,241.01	-2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55,297,984.79	-245,705,833.00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 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2,844,628,117.47	756,950,630.36	275.80
总资产	3,116,323,986.75	1,168,382,775.43	166.7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2.9610	3.9070	-24.2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2.9610	3.9070	-24.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2.7863	3.8663	-27.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21	38.29	减少 23.0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	14.32	37.89	减少 23.5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7.74	17.46	增加 10.28 个百分点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略微下降 2.88%，主要是指挥控制信息处理设备部分订单延后至 2021 年第一季度签订，同时软件雷达信息处理设备多款产品发力，且其他信息处理终端尤其是**导弹模拟训练终端等终端保持一定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8.77%，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大幅增加至 18,169.33 万元，占营业收

入的比例为 27.74%。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研发人才团队建设，积极推进新产品、新项目研发，包括智能无线电基带处理芯片、国产化指控信息处理设备、**火控系统、**地面雷达通用信息处理设备、宽带自组网终端、**多单元信息处理设备等多个研发项目。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529.80 万元，上年同期为 -24,570.58 万元，由负转正，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带来的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4、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275.80%，主要原因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导致的股本增加、资本公积增加以及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5、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166.72%，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6、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24.21%，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导致的股本增加及研发费用大幅增加所致。

7、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23.08%，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导致的股本增加、资本公积增加以及未分配利润增加及研发费用大幅增加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分析

军用电子信息装备应用环境复杂、设计难度大，且其保密及安全要求高、资质管理严格，能够进入军用电子信息装备领域的企业较少。目前，国内承接此类产品研制生产任务的主要是各大军工集团下属的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以及部分民营企业，竞争状况相对稳定。

公司自 2008 年以来，将业务重心向军用电子信息装备行业转移，经过多年投入，公司已经具有完整的军用电子信息装备研制生产资质，形成了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在军用信息处理及无线通信领域积累了一系列具有创新性的核心技术。公司研制的指挥控制信息处理设备等产品已经应用于陆军、空军、火箭军等多种信息化装备中，形成了较好的品牌和竞争优势。基于具有前瞻性的发展战略，公司形成了较为明显的研发及技术优势、资质优势、产品及先发优势和管理优势等竞争优势。

（一）研发及技术优势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军用电子信息装备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处军工电子信息行业是人才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人才和技术是行业竞争中极为重要的竞争要素。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打造出一支强大的研发人才团队，具备了突出的研发设计能力。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研发人员 353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 59.33%。公司研发团队主要成员具备国内外领先的信息技术领域企业或各大军工科研院所的工作背景，具备电子信息装备领域相关的硬件、软件、通讯设计等方面的研发经验和军方项目经验。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18,169.33 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7.74%。通过持续高比例研发投入和多年的技术研究积累，公司在军工电子信息行业掌握了一系列的核心技术。

（二）资质优势

根据相关规定，从事军品研发和生产的企业需要取得相关的准入资质。军方客户高度重视产品供应的安全性及后期支持与维护，具有严苛的军工供应商资质审核流程。一般而言，从资质认证、参与预研，到正式实现规模生产和批量供应，需要耗费较长的时间。目前，公司已经具有完整的军用电子信息装备的研制生产资质，符合军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获得了长期稳定的供应商资质，对不具备相关资质的企业形成竞争优势，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三）产品及先发优势

自公司成立起，公司即以军用电子信息设备相关模块及技术方案的切入点进入了军用电子信息装备配套业务领域，在后续发展中完成了多款产品的定型，并成功实现了在军队系统中的推广应用。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完善的批量生产、小批试生产、样机研制三个产品梯次，其中已经批量生产的产品主要包括便携式全加固指控信息处理设备、全加固指控信息处理设备、**雷达信息处理设备、诸元计算终端、**显控终端以及专用模块等产品；小批试生产的产品包括**地面雷达通用信息处理设备、高性能图形工作站、**测绘车加固信息处理设备、无人机地面站多单元信息处理设备、**导弹模拟训练终端及**态势显示终端等；样机研

制的产品包括国产化指控信息处理及显控设备、**多单元信息处理设备、宽带自组网络终端以及**火控系统。

由于军工电子信息行业资质、技术壁垒较高，且基于稳定性、可靠性、保障性等考虑，军用电子信息装备一般均由原研制、定型厂商保障后续生产供应，整机一旦定型即具有较强的路径依赖性，更换需履行的程序较为复杂、时间较长。此外，军队对军事装备的技术稳定性和国防体系安全性有较高要求，因而军品客户对供应商有粘性特征。公司在已经批量生产的指挥控制信息处理设备、软件雷达信息处理设备、其他信息处理终端等领域，具有先发优势。

（四）质量优势

公司一直注重质量管理，建立和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于 2011 年按照 GJB9001B-2009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通过了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在 2019 年 3 月通过了 GJB9001C-2017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的转换审核，目前已形成了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有效，且通过历次审核和管理评审不断改进有效性。公司研制的产品能适应强冲击振动、高低温、电磁干扰等各种特殊环境，满足指挥控制、通信等各种军用需要，性能优越、易操作、稳定性高，产品出厂前均经检验、试验合格并经军方代表或总体单位验收合格，具有明显的质量优势。

（五）管理优势

公司坚持市场导向下的持续创新战略，市场化运作、机制灵活。结合用户的应用需求，公司自主决定产品战略定位，选择研制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高、市场前景广阔的产品，并形成了多样化、多层次的产品结构。凭借民营企业灵活的体制机制，公司能够及时掌握军方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变化并进行研发，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并及时供货。公司在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和内部决策高效性等方面具有管理优势。

七、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一)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持续致力于军用电子信息装备的研制，坚持在计算机与网络、通信、计算机软件、云计算、虚拟化、芯片设计等领域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在信息处理、数据传输、数据管理、数据存储、无线通信等方面积累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拥有芯片、设备、系统等军用电子信息装备产品研制能力。在国防信息化建设中，公司参与了指挥控制信息处理系统、军用雷达信息处理系统、火力控制系统、智能通信系统等军用装备系统的研制。

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先进性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分项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	主要应用产品及领域
1	基于虚拟化的军用专属云技	跨平台集群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支持虚拟机管理、迁移策略设置、远程开关机、远程设置分辨率等功能，支持实体机下高可用自动迁移策略设定，远程控制等，支持多台信息处理单元级联统筹管理，支持分布式和中心式方案，可兼容各种集群管理场景。 行业内尚无成熟方案可满足此要求。该技术填补了国内桌面虚拟化集群管理软件的空白，为军用虚拟化集群管理、基于桌面虚拟化的作战指挥软件和军用设备接口管理等提供了技术保障和支持。	指挥控制信息处理设备
2		多层次高可用容灾迁移技术	自主研发	可实现系统倒换时延达到毫秒级，保证系统业务体验不中断；数据库自动、快速迁移至备份操作系统，IP地址实现秒级自动迁移。该技术首次在军用专属虚拟机上实现了优先级故障迁移，为军用信息处理设备、操作系统和网络的高可用和高稳定性提供了技术保障。	
3		高效虚拟化网络技术	自主研发	延时降低，优化后最高带宽水平接近物理机的性能；同行业产品平均带宽大于1.5Gbps。	
4		远距离跨平台的外设共享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自主研发，使产品不受距离和使用个数的限制，共享使用同一个物理军用设备接口，多种军用设备可以远距离跨平台统一使用，解决了长期困扰相关军用设备的兼容性问题。	
5		高可用负载均衡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可实现系统内任务重新分配、自动迁移，负载分流，使各信息处理单元运行任务量基本一致，支持多个单元模块的毫秒级负载均衡，提升了设备软件资源利用率和业务综合处理能力。	

序号	核心技术	分项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	主要应用产品及领域
6	高性能融合平台设计技术	高带宽通信中间件的分片感知压缩技术	自主研发	1、千兆网带宽：在压缩传输下的用户数据带宽远超过要求值； 2、40G 以太网带宽：在压缩传输下的用户数据带宽达超过要求值 35%； 3、16M 数据在压缩传输下的用户数据时延较同行业时延降低约 1 个数量级。 与普通传输方式相比，用户数据经过该技术处理后，能够显著提高稀疏特征的用户数据在高带宽通信中间件下的传输效率、降低传输时延（用户数据时延可降低一个数量级），具有提高用户数据带宽的效果。	指挥控制信息处理设备、软件雷达信息处理设备、其他信息处理终端
7		基于创新软件架构的低延时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应用程序数据接收延时不大于 10 微秒，采用普通架构的数据接收延时通常为毫秒级。	
8		微秒级实时传输的网络技术	自主研发	在网络拥塞条件下，实时数据的传输时延平均为微秒级，而普通以太网传输延时通常为毫秒级； 解决了传统的以太网无法从根本上满足用户对语音、多媒体及其它动态内容等实时数据的传输需要。	
9		显示与业务逻辑分离的人机交互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国际先进的航电级人机界面显示标准，在国产平台中实现了图形显示与业务逻辑分离的网络化显示架构；简化了图形显示服务开发的复杂程度，降低了显示系统的开发成本和开发周期，提高了系统可靠性和维修性。	
10		多操作系统跨平台技术	自主研发	跨平台软件能够使上层应用程序不依赖于硬件平台和操作系统而运行于多种操作系统之上，显著降低应用软件开发及服务成本，目前可运行于多种硬件和 OS 平台，支持包括 Delta OS、Reworks、银河麒麟 Linux 等多个国产操作系统。	
11		基于 RapidIO 的共享存储技术	自主研发	CPU 发出读写指令到收到响应的端对端延时和基于以太网的共享存储的端到端延时低。	
12		抗恶劣环境的高可靠性硬件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1、电路板设计方面：通过信号设计，达到信号串扰最小化、信号反射减少、损耗降低、电磁干扰减少等目的； 2、高温散热方面：部分产品的散热优于客户要求指标； 3、抗冲击振动：满足冲击振动要求的情况下，将军用设备的体积及重量做到最小、最轻。 4、抗电磁干扰：将电磁干扰影响降到最低，优于国军标的要求。	
13	智能化无	大规模无线自组网组网技术	自主研发	支持大规模节点组网，组网规模达到现有军用无线自组网组网规模的数倍。	便携式无线指挥终

序号	核心技术	分项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	主要应用产品及领域
14	线自组网技术	大规模组网下的高速率、实时传输技术	自主研发	无线网络传输速率高达 G 比特以上，比当前无线自组网通信速率提升十倍； 确保高优先级消息、高优先级任务能够以很低时延到达目标，可实现时延响应在毫秒级。	端
15		复杂环境下动中通技术	自主研发	移动速度超过客户要求指标的 50% 以上。	
16		波形高保真远距离传输技术	自主研发	大幅降低带内干扰，性能提升多达 3dB；超出功放准线性功率工作范围的概率降低到原来的十万分之一。	

2020 年度，公司核心技术未发生不利变化。

（二）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获授权的发明专利 2 项（均为国防专利），获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 4 项，获授权的的外观设计专利 1 项，登记了软件著作权 7 项。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1	2	21	2
实用新型专利	4	4	29	25
外观设计专利	1	1	3	3
软件著作权	7	7	13	13
其他	0	0	4	4
合计	23	14	70	47

（三）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81,693,333.32	117,714,492.03	54.35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化幅度 (%)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181,693,333.32	117,714,492.03	54.3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7.74	17.46	10.2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34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883,558.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6.0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2,412,490.32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等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共计 91,795,770.6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910,616,719.65 元。截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以上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90584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0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金额 192,456.0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23,611.88 万元（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扣除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377.03 万元，账户利息净收入 310.29 万元，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67,777.41 万元。具体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1,061.6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10.29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
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7.35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20,348.74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3,263.14
手续费支出	0.03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67,777.41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167,777.41
定期存款余额	-
理财产品余额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6661688788	2020/10/15	61,774.44	60,539.81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6673688788	2020/10/19	66,526.68	63,014.3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6652688788	2020/10/19	44,154.93	44,220.97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955101016688788	2020/10/19	20,000.00	2.33	活期存款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存储方式
合计			192,456.05	167,777.41	

(四) 募集资金是否合规

科思科技 2020 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科思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刘建德直接持有公司 28,652,672 股；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梁宏建直接持有公司 17,493,677 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科思科技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公司股东名称	该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该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在该公司股东中的出资比例（%）
1	赵坤	董事、第一研发中心副总监	众智共享	845,834	1.12	4.9261
2	肖勇	副总经理、第一研发中心总监				7.3892
3	张流圳	监事、工程部部长				2.7094
5	马显卿	监事会主席、无线产品部部长	众智汇鑫	172,348	0.23	12.9365
6	庄丽华	董事会秘书				11.9048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公司股东名称	该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该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在该公司股东中的出资比例(%)
7	彭志杰	财务总监	众智瑞盈	150,053	0.20	7.2926
8	付红明	监事、第一研发中心硬件开发部部长	众智皓泓	305,914	0.41	2.2046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科思科技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战略配售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公司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该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在该公司股东中的出资比例(%)
1	彭志杰	财务总监	广发原驰·科思科技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0,008	0.93	12.5000
2	赵坤	董事、第一研发中心副总监				10.5263
3	马显卿	监事会主席、无线产品部部长				6.1842
4	肖勇	副总经理、第一研发中心总监				5.9211
5	付红明	监事、第一研发中心硬件开发部部长				3.9474
6	庄丽华	董事会秘书				2.8947
7	张流圳	监事、工程部部长				1.513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减持、质押、冻结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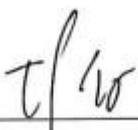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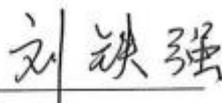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彭俊



刘铁强

